

唐山市开平区检察院注重文化赋能

精准发力 推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 李铭洋 孙宇璐

近年来,唐山市开平区人民检察院锚定“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核心目标,以“臻善开检”文化品牌为总牵引,深度融合党建与业务,创新履职机制,践行司法为民,在机制创新、服务优化、队伍锻造三方面精准发力,推动改革举措落地生根、见行见效,群众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

机制创新 提升办案质效

开平区检察院紧扣“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价值追求,以“臻”字引领司法办案机制创新,通过流程优化、案例赋能、竞赛练兵,推动检察履职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

该院聚焦业务能力提升短板,开设“臻学”讲堂,构建“领导带头讲、骨干分享讲、全员参与学”机制。领导干部率先上讲台,结合分管领域办案难点拆解要点;赴省检察院、市检察院参训干警开展“二次授课”,精准传递上级最新政策、先进办案经验。截至目前,“臻学”

讲堂已举办4期,覆盖干警200余人次,有效打破“培训信息壁垒”,形成“一人参训、全员受益”的良性传导局面。

该院打造“臻研”案例库,在微信公众号开设专栏,建立“案例跟踪—汇编—解读—应用”全链条机制。专人梳理最高检、省检察院典型案例,每月选取2至3个案例深度解读并汇编成册。其中,该院办理的校园周边“小饭桌”食品安全公益诉讼案,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该院深化“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用”思路,将“臻学”练兵场作为检验改革成效的平台,积极组织干警参与各类业务竞赛。在2025年度全市十佳公诉人暨优秀公诉人业务竞赛中,该院2名干警脱颖而出,荣获“全市优秀公诉人”称号,全院形成了“比学赶超、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

优化服务 践行司法为民

开平区检察院始终站稳“以人民为中心”根本立场,以“善”字彰显改革温度,通过畅

通诉求渠道、深化普法宣传,聚焦民生痛点,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该院打造“善听”民意窗口,线上在微信公众号开通“检察e站”小程序,设置诉求反映、法律咨询、案件查询三大功能模块,群众可24小时在线提交诉求,系统自动分办、实时跟踪。自上线以来,系统累计受理群众评议信息159件,群众满意度达100%;线下优化12309检察服务中心功能,实行“24小时值班制”,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

围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改革重点,该院开展“善普”法治宣传教育行动。开学季组织法治副校长深入辖区23所中小学、幼儿园,通过法治讲座、模拟法庭等形式,开展“远离违法犯罪,护航健康成长”集中普法活动16次,覆盖学生4000余人次。针对校园欺凌、网络诈骗等热点问题,定制个性化普法课件,课后根据学生反馈意见动态调整普法内容,不断提升法治宣传知晓度,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起法治屏障。

建强队伍 聚合发展动能

开平区检察院坚持“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思路,通过价值塑造、人文关怀、品牌传播,激发队伍内生动力,将改革活力转化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能。

该院对新招录人员开展专项培训,通过思想政治学习、典型案例讲解、老干警“传帮带”等形式,帮助新人快速融入;组织“故事分享会”,干警结合办案经历讲述“质效办案”“司法为民”的实践案例,推动“臻臻”至善、司法为民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该院推出“暖心”举措,关注干警身心健康,以“暖心”人文关怀激发队伍凝聚力。举办“趣享运动 检心飞扬”趣味运动会;建立“身心健康档案”,邀请心理咨询师帮干警释放心理压力;完善“干警关爱基金”,对家庭困难、生病住院的干警及时给予帮扶,全年发放帮扶资金2.8万元,营造“温馨和谐、团结奋进”的“开检家园”氛围。

晋州市检察院借用大数据织密监督网

追回违规发放残疾人补贴3880元

本报讯(邵亚楠)残疾人两项补贴是保障困难残疾人基本生活、减轻重度残疾人护理负担的重要民生政策,事关残疾人的切身利益。近日,晋州市人民检察院依托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通过数据碰撞精准锁定违规领取补贴线索,以公益诉讼检察履职督促相关部门整改,成功追回3名刑满释放人员违规领取的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共计3880元,守护了国有财产安全和民生政策落地见效。

今年5月,晋州市检察院创新监督方式,主动向晋州市民政局、司法局调取近5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领取人员名单、刑满释放安置帮教人员名单,借助残疾人违规领取两项补贴法律监督模型对两组数据进行深度碰撞比对,成功发现3条违规领取补贴案件线索。经核查,孙某、程某、李某3人因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

在监狱服刑期间仍持续领取残疾人生活补贴或护理补贴,违反了“享受补贴期间被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且需在监狱服刑的残疾人,自判决生效后次月起停发补贴”的相关规定,累计违规领取补贴金额为3880元。

6月9日,晋州市检察院依法向主管补贴发放的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书:牵头追回全部违规补贴,守护国有财产;建立完善定期复核制度,实现“应补尽补、应退则退”动态管理;加强与残联、乡镇的信息共享,堵塞监管漏洞。

诉前程序法定回复期届满后,晋州市检察院持续跟进监督,近日核查确认,3名涉案人员违规领取的3880元补贴已全部退回。同时,行政机关正稳步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复核机制建设和部门信息共享平台搭建,从源头上防范违规发放问题发生。

高速交警迁西大队民警走进运输公司讲安全

提升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

本报讯(王善丞)为夯实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基础,近日,高速交警迁西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辖区福中运输公司,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通过案例警示、专题座谈、互动答疑等形式,全方位提升企业主体责任意识与驾驶人安全出行观念。

活动中,民警结合高速公路通行特性,以近期全国及辖区典型案例为警示,通过播放警示教育片、展示事故图片等方式,深入解析超速、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的危害。鲜活的案例让在场驾驶人深受触动,纷纷承诺严守交规,杜绝危险驾驶。针对企业源头管理,民警

与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召开专题座谈会,要求企业落实安全管理,强化车辆检修,严格驾驶人资质审核,用好卫星定位系统,实时监控车辆超速、疲劳驾驶等问题。企业负责人当场签订《冬季交通安全责任书》,表示将完善制度、加大培训力度。

民警还在企业厂区设置宣传展板、摆放展板,发放《冬季高速公路安全驾驶指南》等资料500余份,现场解答违法处理、驾驶证审验等问题。针对“冬季结冰路面制动”“应急车道使用”等问题,民警逐一讲解,引导驾驶人树立“文明礼让”理念,摒弃交通陋习。

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五部门联动

举办“新未来杯”辩论赛 筑牢青少年法治防线

本报讯(孙锋)近日,由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牵头,联合教育局、民政局、共青团、妇联等部门共同打造的第二届“新未来杯”法治辩论赛总决赛,在新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圆满落幕。这场以“以辩明法,共护青春成长”为主题的法治盛宴,通过激烈的思想碰撞与深度思辨,为青少年法治教育注入蓬勃活力,赢得了社会各界广泛关注与好评。

此次辩论赛紧扣未成年人成长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分初中组、高中组设置针对性辩题,让法治讨论更贴近青少年生活。初中组围绕

“校园欺凌的预防与应对”展开辩论,直面这一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社会痛点。高中组则聚焦“心理吐槽墙是否有利于身心健康成长”这一热议话题,呼应高中生学业压力下的心理需求。此次活动将法治教育融入辩论中,打破传统普法模式的局限,引导青少年在沉浸式、互动式体验中感悟法律精神,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共同筑牢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法治防线。

据介绍,“新未来杯”法治辩论赛每两年举办一届,是北戴河新区常态化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的重要品牌活动。

合同纠纷双方握手言和 尚义法院法官悉心调解

本报讯(郭潇 田俊霞)近日,尚义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原、被告双方自愿达成和解,原告撤诉,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2024年7月至8月,原告张家口某食品有限公司向被告某食品有限公司供应燕麦米共计211.98吨,总货款91万余元。合同履行期间,被告公司陆续支付货款71万余元,剩余货款经多次催讨未果。近日,双方对账确认欠款数额后,原告公司因索款无望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拖欠货款。

受理案件后,尚义县人民法院认为该案事实清楚、标的额较小,遂启动先行调解程序。承办法官当即联系双方当事人,组织双方面对面协商。调解中,被告公司承认欠款事实,但表示因内部财务流程延迟导致支付困难。法官从“诚信履约”和“企业商誉”角度释法明理,引导双方换位思考。

最终,原告公司体谅被告实际困难,允许被告公司以燕麦片抵顶所欠货款,并向法院申请撤诉。法院经审查,依法裁定准许。

曲阳法院院长进校园讲授法治课 引导学子敬畏法律明辨是非

本报讯(张颖)为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切实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近日,曲阳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走进曲阳县第一高级中学,以“守护青春 明法笃行”为主题,为师生讲授法治讲座。

讲座结合青少年身心特点与司法实践,以案释法,聚焦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核心,围绕法律责任界定、不良行为危害,结合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阐释未成年人责任年龄划分,明确“已满14周岁绝非法律

‘真空地带’”,强调年龄不能成为违法犯罪“挡箭牌”,引导学生树立“勿以恶小而为之”的法治观念。

讲座深入剖析涉教唆盗窃、故意伤害、“帮信”犯罪、非法拘禁等十个真实案例,揭示不良交友、冲动行事、法律意识淡薄等犯罪诱因,提醒学生们敬畏法律、明辨是非,自觉远离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努力成长为合格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魏旭霞 摄

兴隆法院执行积案组发力

破解八年劳务受害执行难题

本报讯(齐迎男)“大哥,真是辛苦你啦,为了我这事跑前跑后的,这份恩情我会永记在心……”申请执行人于某某通过短信,向兴隆县人民法院执行积案组干警黄建强表达了诚挚谢意。这起跨越两县、僵持8年的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件取得突破性进展,让身在异地的申请人感受到司法温度。

2017年,李某某、张某某雇用李某在兴隆县某村建楼房。施工过程中,于某某从楼房上坠落,受伤致残。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被告李某某赔偿于某某各项损失9.9万余元,张某某赔偿于某某各项损失4.9万余元。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因被执行人履行能力不足,案款未能全部执行到位。

今年年初,兴隆法院执行局执行积案组开展“积案回头看”专项行动,将此案纳入重点攻坚清单。执行干警与申请人于某某取得联系。于某某身在外县,言语中流露出对异地案件能否得到公正、有力执行的担忧与焦虑。执行干警向其郑重承诺:“案件虽跨县,但执行绝不缺位。”

因被执行人李某某已履行完毕,执行干警便将精力集中到被执行人李某某身上。执行干警秉持“刚柔并济”原则,以和解促执行为突破口,一方面多次传唤李某某到法院说明情况、报告财产,向其释明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同时数次走访被执行人李某某所在的村组,了解到李某某近年虽有部分收

入但需赡养老人、抚养子女,一次性履行确有压力。另一方面,执行干警通过电话、短信与于某某反复沟通,说明李某某的实际情况,争取其理解。在执行干警的不懈努力下,李某某先给付了2万元,并承诺其余款项于12月31日前全部履行。

近日,执行干警并未坐等履行最后期限的到来,再次主动联系被执行人李某某,督促其按约履行。随后,被执行人李某某将剩余执行案款转入了法院账户。申请人于某某收到案款后,对执行干警展现出的责任感和为民情怀表示高度认可。

据介绍,兴隆法院执行积案组成立以来,已成功化解类似疑难复杂积案31件,执行到位金额42.9万元。



近日,石家庄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司法人权研究中心举行合作签约仪式,标志着双方在禁毒宣传教育、理论研究与实践应用领域的协同合作正式启动。根据合作协议,双方将通过共建禁毒教育基地、开展宣传志愿服务、联合课题研究、推进实践教学等形式,构建“双方联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协作模式,实现教育效益与社会效益有机统一。

李国东 杨颖 摄